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110202

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5號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莊昕園

電話：03-5216121#512

電子信箱：01040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電子設備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訊字第11401372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「新竹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」相關資訊已公告於本府網站，敬邀產、學、研界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設立「新竹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」媒合機制，開放本市轄內場域及業務困境題目，邀請產、學、研各界專家們共同參與本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，以公私協力互助模式，進行民間創新與政府機關的跨域合作，不僅可協助提升產業效能，亦可運用此機制評估公部門政策效益及影響力，落實智慧城市方案，打造新竹安居科技城。
- 二、為鼓勵產、學、研各界積極參與本市公有場域之創新技術驗證，本計畫第陸點規定倘涉及於市有公有房地提供簡易便民服務設施者，得依規定減收使用費，以降低民間單位進行創新技術驗證之成本負擔。
- 三、本計畫相關文件已公告於新竹市智慧城市主題網「媒合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icity.hccg.gov.tw/>）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(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至上午12時、下午1時至下午5時)聯繫本案窗口(莊小姐，03-5216121分機512，010402@ems.hccg.gov.tw)。

正本：各產學研業者(分繕發文)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、本府產業發展處

遠臣邱理代市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(局)長決行